

证券代码：835855

证券简称：鸿基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现有董事七人，实际出席会议七人。会议由钟仁海董事长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信息披露负责人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尽责义务，公司董事会对其表示诚挚的感谢！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经综合评估，现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7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7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6日